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一、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三、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本单位主要职能：1、审判法律规定、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由本院管辖和本院认为依法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等第一审案件；2、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3、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4、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5、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6、按照有关规定管理法院经费和物资装备。7、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8、承办其他应由宝安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15 个，直属机构 1 个（法警大队）、派出法庭 8 个（含西乡法庭、松岗法庭、福永法庭、沙井法庭、光明法庭、石岩法庭、龙华法庭、观澜法庭）、临时机构 8 个（信访室、速裁法庭、书记员管理室、机关党办、刑事速裁庭、调解中心、安保办和执行警务办）。自 2018 年起，龙华法庭、观澜法庭划归新成立的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二、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9,857.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524.75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23,176.3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226.4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1,312.3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062.4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229.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995.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1,169.51	本年支出合计	51	31,215.0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254.23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239.79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208.69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194.25
	28			57	
总计	29	31,423.74	总计	58	31,423.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169.51	29,857.21	0.00	0.00	0.00	0.00	1,312.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4.75	173.56	0.00	0.00	0.00	0.00	351.19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51.19	0.00	0.00	0.00	0.00	0.00	351.1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51.19	0.00	0.00	0.00	0.00	0.00	351.1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3.56	17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0.60	10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6	7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130.76	22,181.96	0.00	0.00	0.00	0.00	948.81
20405	法院	23,130.76	22,181.96	0.00	0.00	0.00	0.00	948.81
2040501	行政运行	11,654.58	11,65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8.49	1,088.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1,863.65	1,863.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4,276.62	3,945.12	0.00	0.00	0.00	0.00	331.50
2040505	案件执行	1,175.52	1,17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112.10	517.41	0.00	0.00	0.00	0.00	594.6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959.82	1,937.20	0.00	0.00	0.00	0.00	22.62
205	教育支出	226.45	22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26.45	22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26.45	22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2.43	4,06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055.11	4,05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1.42	63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7.39	2,44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6.30	97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32	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32	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9.72	22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72	22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72	22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5.39	2,983.09	0.00	0.00	0.00	0.00	12.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5.39	2,983.09	0.00	0.00	0.00	0.00	12.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2.37	86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33.03	2,120.73	0.00	0.00	0.00	0.00	12.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3645.16	52270.18	41375.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4.75	0.00	524.75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51.19	0.00	351.19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51.19	0.00	351.19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3.56	0.00	173.56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0.60	0.00	100.6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6	0.00	72.9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176.30	11,654.58	11,521.7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3,176.30	11,654.58	11,521.7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654.58	11,654.58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8.49	0.00	1,088.49	0.00	0.0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1,863.65	0.00	1,863.65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4,276.62	0.00	4,276.62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1,175.52	0.00	1,175.52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112.10	0.00	1,112.1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05.37	0.00	2,005.3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26.45	0.00	226.45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26.45	0.00	226.45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26.45	0.00	226.4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2.43	3,983.73	78.7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055.11	3,976.41	78.7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1.42	552.72	78.7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7.39	2,447.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6.30	976.3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32	7.3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32	7.32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9.72	229.7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72	229.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72	229.7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5.39	1,555.36	1,440.03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5.39	1,555.36	1,440.03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2.37	862.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33.03	693.00	1,440.0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857.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73.56	173.5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2,181.96	22,181.96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226.45	226.45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062.43	4,062.43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29.72	229.7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983.09	2,983.0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9,857.21	本年支出合计	49	29,857.21	29,857.2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8.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38.47	38.4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8.47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29,895.68	总计	54	29,895.68	29,895.6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857.21	17,423.39	12,433.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3.56	0.00	173.5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3.56	0.00	173.56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0.60	0.00	100.6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6	0.00	72.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181.96	11,654.58	10,527.38
20405	法院	22,181.96	11,654.58	10,527.38
2040501	行政运行	11,654.58	11,654.58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8.49	0.00	1,088.49
2040503	机关服务	1,863.65	0.00	1,863.65
2040504	案件审判	3,945.12	0.00	3,945.12
2040505	案件执行	1,175.52	0.00	1,175.52
2040506	两庭建设	517.41	0.00	517.4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937.20	0.00	1,937.20
205	教育支出	226.45	0.00	226.45
20508	进修及培训	226.45	0.00	226.45
2050803	培训支出	226.45	0.00	226.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2.43	3,983.73	78.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055.11	3,976.41	78.7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31.42	552.72	78.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7.39	2,447.3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6.30	976.30	0.00
20808	抚恤	7.32	7.3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32	7.32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9.72	229.7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72	229.7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72	229.7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3.09	1,555.36	1,427.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3.09	1,555.36	1,427.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2.37	862.3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20.73	693.00	1,427.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57.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7.87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287.04	30201	办公费	431.3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67.06	30202	印刷费	140.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678.4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66.6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568.5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38.61	30207	邮电费	0.9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5.7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0.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690.4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7.69	30211	差旅费	1.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544.49	30213	维修(护)费	205.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5.8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3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65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6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64.61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200.4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8.65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850.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3.81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3.0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666.63	30229	福利费	17.36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9.8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6.91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40			
人员经费合计		14,335.52	公用经费合计					3,087.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5	0	355	40	300	15	318.28	6.77	299.86	0	299.86	11.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三、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年初结转和结余 254.23 万元，收入决算 31169.51 万元，支出决算 31215.0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08.69 万元。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17 年收入决算 31169.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857.21 万元，占本年收入的 95.79%；其他收入 1312.30 万元，占本年收入的 4.21%。

2017 年收入决算数比 2016 年收入决算数增加 7994.4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职业年金、养老保险等缴费基数变动导致经费增加；二是随着案件量增加，所需相关经费增加。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17 年支出决算 31215.05 万元，比 2016 年支出决算增加 8092.83 万元，增幅 35%，主要原因一是职业年金、养老保险等缴费基数变动导致经费增加；二是随着案件量增加，所需相关经费增加。

2017 年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 17423.39 万元，占总支出 55.82%；项目支出 13791.66 万元，占总支出 44.18%。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安法院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29857.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为 29857.21 万元。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为 29857.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为 29857.21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为 38.4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宝安法院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29857.21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 25617 万元增加 4240.21 万元，一是退休人员经费等年中追加经费；二是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未纳入年初预算内。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宝安法院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 17423.39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 58.56%，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057.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277.69 万元，公用经费 3087.87 万元。

201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比 2016 年决算数 12406.22 万元增加 5017.17 万元。职业年金、养老保险等缴费基数变动导致经费增加。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宝安法院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为 35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18.28 万元。2016 年支出决算数为 316.21 万元，同比增加 2.0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7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

务用车运行费 299.86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65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6.77 万元，批次 1 次，人数 1 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市财政将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 2017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2017 年决算数比 2016 年增加 4.93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派一人参加市中院组织赴巴西、古巴交流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299.86 万元，保有量 60 辆车，无更新购置车辆。2016 年决算数为 299.40 万元，2017 年决算数比 2016 年增加 0.46 万元，经费增加原因主要为外出执行业务增加。

3.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11.6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67%，主要用于接待其他法院来我院考察学习和业务交流活动。全年共接待 80 批，710 人次。2016 年支出为 14.97 万元，2017 年比 2016 年减少 3.32 万元，支出减少原因是厉行节约，积极减少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院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为 0。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87.87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84.02 万元，增长 6.34%，主要原因一是租用办公

物业增加导致物业管理费增加；二是判决文书等印刷品数量增多，导致印刷费增加。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7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2628.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53.5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02.6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71.8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24.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8.0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9.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02%。

3.2017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院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169.5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的预算绩效管理完成情况较好，所有的项目支出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执行，确保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组织对2017年度一个纳入2017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财政资金3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部分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4.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0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53辆。

5.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无）。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区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的各项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房、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以及其他费用。各部门应当按照部门预算管理要求进行专业名词解释，以财务会计制度规定、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规定为准，在此基础上可适当细化。